

考評 Q&A

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評核發展部經理 柯孫燦

(香港經濟日報於 2011 年 10 月 3 日轉載此原文)

獨立專題探究須整合資料分析

踏入十月，通識科教師可能正忙於指導同學處理獨立專題探究第三階段的習作；個別學校亦開始進入評改階段，為明年一月中前呈交分數及課業樣本作準備。在此，我們再次提醒同學撰寫課業時，不應只著眼於鋪陳資料，而必須將資料整合分析，並多角度地回應探究問題，以達至課業的要求。

就處理與展示資料方面，同學須留意展示方式是否清楚和簡潔，例如統計圖表是否清楚地顯示數據資料；資料是否與討論和分析內容結合；討論的內容是否從所展示的資料出發，以讓教師能從中斷定分析內容是否有依據，而非只是鋪陳了別人的分析結果。此外，同學應恰當和準確地解說和分析資料，也可把不同來源的資料整合，再作綜合分析。過程中，同學須回應探究問題和焦點問題的要求，不應只著眼於鋪陳資料，而忽略呈現資料與探究題目的關係。

在分析資料方面，同學應以多角度引證、反覆推敲或討論的方式回應探究問題，從而得出探究結果。在建立資料分析與探究結果的關係時，亦應留意分析是否合乎邏輯，其組織是否清楚。

同學在展示探究結果時，不應基於個人既有的定論或猜想。反之，

應剖析和引用所搜集的資料，並在習作中須呈現其理據。過程中，同學可提出其個人見解、觀點和/或建議，但這須與探究題目的要求相關，其結論亦必須與研究結果有關。

在展示習作的探究過程和結果時，同學須建立其架構，展示整個探究過程和結果。為更完整地展現探究過程，同學須在架構內展示探究題目（包括焦點問題）、簡略說明研究方法、資料蒐集工具等。當然，習作的重點仍在於研究結果、分析討論、總結建議、和啓發反思等方面。

在探究歷程的個人反思方面，同學可就探究的結果進行反思，指出這探究的局限及缺失，剖析自己對探究的課題及方法的瞭解程度，並根據自己的探究心得，討論未來的探究路向。同學亦可反思過程中所獲得的啓發，例如所學習到的知識和技巧；個人態度及價值觀的改變等。

至於教師方面，在指導同學時，除了講解習作的要求外，也請提醒同學在引用他人著作、照片等資料時，須註明出處，及在附錄的參考文獻/資料中說明。此外，教師評估學生習作時，應是重質而非重量，篇幅長或短並非評分準則，倘學生習作低於或超過建議字數和觀看時間的範圍，並不屬違規行爲，我們不會扣減分數。

為讓教師進一步掌握第三階段的評分準則，我們將在十月下旬舉行第三階段統一評分尺度研討會和小組會議，講解不同表現的習作樣本。